

证券代码：000402
债券代码：112273.SZ
112274.SZ
112277.SZ
112455.SZ
112456.SZ

证券简称：金融街
债券简称：15 金街 01
15 金街 02
15 金街 03
16 金街 01
16 金街 02

公告编号：2017-029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累计新增有息负债超过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累计新增借款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财务数据概况

截至 2016 年末，公司净资产金额为 311.32 亿元，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 504.80 亿元。

截至 2017 年 3 月末，公司有息负债余额为 568.00 亿元，累计新增有息负债金额为 63.20 亿元，占公司 2016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0.30%。

二、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

截止 2017 年 3 月末，公司有息负债较 2016 年末变化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银行借款：减少 23.50 亿元；

（二）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：增加 30 亿元；

（三）委托贷款、融资租赁借款、小额贷款：0 元；

（四）其他有息负债：增加 56.70 亿元。

三、本年度新增有息负债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有息负债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产生的，不会对公司的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2日